

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4 年 6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昆交投”、公司、发行人）发行人对外发布的《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以及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9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情况	12
第四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3
第五章	本次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14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5
第七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6
第八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7
第九章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8
第十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9
第十一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0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以及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一、 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称：Kunming Transportation Investment Co., Ltd.

二、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本次公司债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635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4亿元（含34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2022年6月7日，发行人成功发行4.65亿元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简称“22交通G2”）。2022年7月29日，发行人成功发行7.80亿元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简称“22交通G4”）。

三、 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22交通G2：

（一）发行人全称：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债券全称：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三）注册文件：发行人于2022年3月28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35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34亿元。

（四）发行金额：本期债券发行金额为4.65亿元。

（五）债券期限：2年期。

（六）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七）票面利率：5.00%。

（八）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九）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十）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十一）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6月9日。

(十二) 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十二) 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十三)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

(十四) 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6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十五) 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十六) 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十七) 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

(十八) 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十九)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二十)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二十一)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

(二十二)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二十三) 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22 交通 G4:

(一) 发行人全称：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 债券全称：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三) 注册文件：发行人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

具的《关于同意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35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34亿元。

(四)发行金额: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50亿元(含8.50亿元)。分为两个品种,各品种的最终发行规模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后最终决定,但各品种的最终发行规模总额合计不超过8.50亿元。

(五)债券期限:2年期。

(六)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七)票面利率:5.00%。

(八)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九)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十)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十一)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8月2日。

(十二)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十二)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十三)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1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

(十四)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4年间每年的8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十五)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十六)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十七)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1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

(十八)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4年8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十九)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二十)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二十一)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

(二十二)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二十三) 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四、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国泰君安证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2023 年内按照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了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职责，建立了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并监督了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

1、 发行后辅导与提示以及持续监测

为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和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权益，国泰君安证券每月以邮件形式向发行人发送提请做好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工作的相关函件，要求发行人对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要求、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或者债券价格的重大事项进行排查。

2、 对发行人信息披露的督导及受托管理机构自身信息披露工作的开展情况

2023 年度，国泰君安证券持续督导发行人及时披露重大事项，并及时披露定期受托报告以及临时受托报告。

(1) 定期受托报告：国泰君安证券已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及时披露了《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 年度)》。

(2)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发行人董监高变动事项已于 2023 年 4 月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 2023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一）》。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发行人董监高以及法人发生变动事项已于 2023 年 8 月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以及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 2023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

事务报告（二）》。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票据逾期事项已于 2023 年 9 月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票据承兑逾期事项的 2023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发行人于公司董监高发生变动事项已于 2023 年 10 月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财务总监发生变动的 2023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3、募集资金使用督导手段及结果

自本次债券发行成功后，国泰君安证券持续督导发行人合规使用募集资金，通过获取监管户流水以及银行回单的方式核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发行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均已按照募集说明书合规使用完毕。

4、偿债资金落实情况督导

国泰君安证券 2023 年自本次债券本息兑付之前，通过口头提示、邮件提示以及现场沟通提示的方式提示发行人提前规划偿债资金并按时打款。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2 交通 G2 已于 2023 年 6 月 9 日按时完成一个年度的付息并于 2024 年 6 月到期按时完成兑付；22 交通 G4 已于 2023 年 8 月 2 日按时完成一个年度的付息。

5、对发行人的回访或现场排查

国泰君安证券按照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2023 年对发行人的财务情况以及偿债能力等进行了现场排查。

第二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 1、中文名称：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2、英文名称：Kunming Transportation Investment Co., Ltd.
- 3、注册地址：昆明市盘龙路 25 号院 1 栋 2 楼、4 楼
- 4、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路 25 号院 1 栋 2 楼、4 楼
- 5、法定代表人：马东升
- 6、电话：0871-63202056
- 7、传真：0871-63202056
- 8、邮政编码：650011
- 9、成立日期：2003 年 11 月 19 日
- 10、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753593568N
- 11、主营业务：对交通产业、公路、铁路建设项目、市政公用设施的投融资、经营管理及相关配套开发；投资开发形成的国有资产的经营和管理；政府授权的土地开发、整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是昆明市属最大的高速公路、铁路、机场等重大交通类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衍生产业发展的投融资主体，业务具有很强的区域专营性。公司的主营业务模式为以交通基础设施建筑板块为核心，向相关多元化产业方向发展。公司主要通过各子公司具体实施经营，共分为四大业务板块，分别为交通产业板块、城镇化产业建设开发板块、物流产业板块及绿色低碳产业，具体业务涵盖高速公路、交通场站、立体停车场等交通类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物流园区开发、项目管理、物业开发、工程施工、物资贸易、汽车销售、建材销售及粮食购销等。

近两年，公司营业收入、成本以及毛利率构成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交通产业	4.61	1.78	61.46	1.31	4.14	1.76	57.39	0.73
城镇化产业建设开发	1.24	0.69	43.8	0.35	9.86	9.01	8.66	1.73
物流产业	318.06	314.94	0.98	90.56	494.62	489.13	1.11	86.73
绿色低碳产业	24.57	23.3	5.17	7	59.01	56.09	4.94	10.35
其他	3.57	1.38	61.34	1.01	2.67	0.3	88.67	0.47
合计	352.05	342.09	2.83	100	570.3	556.29	2.46	100

2023 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以及成本大幅降低，主要系其物流产业板块规模大幅降低。发行人营业收入减少主要系受整体经济环境影响，公司融资受阻；同时，发行人聚焦主业，提升收入质量、优化业务结构，主动减少物流产业板块收入所致。针对每个业务板块各个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发行人城镇化产业建设开发板块营业收入 2023 年同比减少 87.48%；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92.29%，主要系存量住宅 2022 年度基本销售完毕，2023 年度为尾盘销售；发行人城镇化产业建设开发板块毛利率同比增长 405.91%，主要系 2022 年的部分物业收入为回迁安置房，无利润；发行人物流产业板块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35.70%；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35.61%，主要系受市场环境因素影响，公司物流产业板块收入放缓，全年收入下滑；发行人绿色低碳产业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58.36%；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58.46%，主要系受市场环境因素影响，建筑材料市场整体低迷，收入下滑；发行人其他板块营业收入增长 33.71%，营业成本增长 360%，毛利率同比降低 30.89%，主要系下属昆明建投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部分库存建筑材料。

三、 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状况

表：近两年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度	2022 年末/度	变动比率
总资产	1,915.21	1,829.09	4.71%
总负债	1,146.04	1,066.67	7.44%
净资产	769.17	762.42	0.89%
营业收入	352.04	570.29	-38.27%

利润总额	7.18	14.59	-50.79%
净利润	6.38	13.71	-53.46%
资产负债率	59.84	58.32	1.52%
流动比率	1.33	1.44	-0.11
速动比率	0.83	0.86	-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	94.98	-94.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9	-26.17	-47.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5	-104.00	122.84%

2023 年末，公司合并口径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较 2022 年末分别增长了 4.70%、7.42%、0.88%，整体保持稳定增长趋势。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较 2022 年度分别降低 38.27%、50.80%、53.48%。2023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减少主要是系受整体经济环境影响，公司融资受阻；同时，公司聚焦主业，提升收入质量、优化业务结构，主动减少物流产业板块收入所致。2023 年度发行人利润减少主要系物流产业板块收入减少及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59.84%，较 2022 年末上升了 1.52 个百分点，公司资产负债率整体保持在合理水平，长期偿债压力可控。2023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分别为 1.33 和 0.83，较 2022 年末分别下降 0.11 和 0.03，短期偿债能力有所下降。

2023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20 亿元，相对 2022 年度的 94.98 亿元大幅下降。发行人 2023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同比大幅下降，主要系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发行人 2023 年度主营业务规模缩减所致。

2023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38.49 亿元，相对 2022 年度的 -26.17 亿元下降了 12.32 亿元，主要系发行人对昆明市国有企业的借款增加导致 2023 年度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同比增长所致。

2023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3.75 亿元，相对 2022 年度的 -104 亿元增加了 127.75 亿元。发行人 2023 年度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金额同比减少，主要系发行人 2023 年到期债务金额较 2022 年大幅减少。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情况

一、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已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监管银行也已按照相关规定签署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发行人已制定了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22 交通 G2 合计发行人民币 4.65 亿元，本期债券扣除承销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全部汇入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22 交通 G4 合计发行人民币 7.80 亿元，本期债券扣除承销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全部汇入发行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以及信息披露情况

根据 22 交通 G2 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运用计划，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4.65 亿元，扣除承销费用后，用于偿还“19 昆交 01”公司债本金。根据 22 交通 G4 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运用计划，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7.80 亿元，扣除承销费用后，用于偿还“19 昆交 03”公司债本金。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22 交通 G2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用于偿还“19 昆交 01”公司债本金。22 交通 G4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用于偿还“19 昆交 03”公司债本金。

2023 年度发行人未使用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2023 年度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已于《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第四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定期报告披露的核查情况

发行人已依据相关规定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已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二、临时报告披露的核查情况

本次债券在 2023 年内，发生以下重大事项：

重大事项明细	披露网址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最新进展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董监高发生变动的公告	http://www.sse.com.cn http://www.szse.cn	2023 年 4 月 14 日	无	无重大影响
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以及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http://www.sse.com.cn http://www.szse.cn	2023 年 8 月 18 日	无	无重大影响
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票据承兑逾期事项的公告	http://www.sse.com.cn http://www.szse.cn	2023 年 8 月 29 日	无	无重大影响
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http://www.sse.com.cn http://www.szse.cn	2023 年 10 月 11 日	无	无重大影响

第五章 本次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本次债券采用无担保形式发行。2023 年内发行人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本次债券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次债券本次偿付情况

22 交通 G2 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6 月 7 日。22 交通 G2 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6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2 交通 G2 的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22 交通 G4 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8 月 2 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8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2 交通 G4 的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2 交通 G2 已到期按时完成兑付；22 交通 G4 已于 2023 年 8 月 2 日按时完成一个年度的付息。

二、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2023 年内发行人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较为有效执行了本次债券的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第八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均按照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使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从发行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均按照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执行有关事项。

第九章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本期债券无债项评级。

第十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

发行人未出现公司债券违约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23 年末/度	2022 年末/度
流动比率	1.33	1.44
速动比率	0.83	0.86
资产负债率（%）	59.84	58.32

经营情况方面：2023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上一年度降低 38.27%，利润总额、净利润分别降低 50.80%、53.48%。发行人营业收入减少主要系受整体经济环境影响，公司融资受阻；同时，发行人聚焦主业，提升收入质量、优化业务结构，主动减少物流产业板块收入所致。利润减少主要系物流产业板块收入减少及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偿债指标分析：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59.84%，较 2022 年末上升了 1.52 个百分点，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整体保持平稳，长期偿债指标较为稳定。2023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分别为 1.33 和 0.83，较 2022 年末分别下降 0.11 和 0.03，短期偿债指标稳定。

债务及融资情况：2022 年末以及 2023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641.01 亿元和 681.27 亿元，同比变动 6.44%，主要以银行借款以及公司信用类债券为主。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有息债务余额为 316.71 亿元，占比为 46.42%，发行人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此外，根据发行人相关公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存在 7.22 亿元的债务逾期情况，发行人主动与非标债权人协商调整还款计划、展期等，已基本达成还款计划调整方案，发行人目前已按照新的还款计划陆续偿还相关债务。

综上，截止 2023 年年末，发行人经营情况及现金流状况有所恶化，发行人短期偿债压力较大，且已出现非标债务逾期的情况。目前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发行人债券偿债意愿较强，国泰君安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变化。

第十一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250.68 亿元,占期末净资产的 32.60%。

二、相关当事人

2023 年度,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27 日

